

海兰江大血案

海兰江血案

李宪虎

1931年10月至1932年12月，在近一年多的时间里，日伪军警对延吉县海兰区以花莲里为中心，进行了大小94次讨伐，杀害共产党员、抗日群众达1700多人。制造了骇人听闻的“海兰江大血案”。

花莲里，三面环山，峰峦迭起，一条小河由西向东，曲折地流过三十多里长的谷地，是联结延吉、龙井、图们等地的交通要道，是反日斗争的前哨阵地。中共海兰区委机关就设在这里。

1931年“九·一八”事变后，中共海兰区委领导全区的革命群众开始了清除汉奸走狗、斗争恶霸地主和夺取枪支的斗争，并组织游击队，有力地打击了附近的敌伪势力，开辟了海兰游击区。这样，花莲里就成了日伪军统治的“心腹之患”。敌人叫嚷：“翻花莲里的天，覆花莲里的地”、“打死100个朝鲜人，其中至少有1个共产党。”日寇暗地唆使崔南顺、朴熙善、金东厚等汉奸、走狗，答应他们杀一个共产党员给7元奖，杀一个干部

给 15 元奖，活捉一个就多发给 1 支枪。于是 1931 年 10 月 15 日，以日寇的忠实走狗崔南顺、朴熙善、金东厚等人为骨干的自卫团，在日本领事馆的指使和日伪军警的配合下，对海兰游击区发动了突然袭击。这股敌人在不到 6 天的时间里，杀害了金明浩、金学善、朴得男等 27 名抗日干部和无辜群众。残暴的敌人用刺刀刺死了 7 岁儿童金石松，用火烧死金学善怀孕的妻子和他的 3 个兄妹，以及金泰极等 15 人。

1932 年 7 月中旬，游击队的干部在柳亭村李三达家开会，决定夺取驻鸿林村的铁路护路队的枪支。在他们讨论具体行动日期时，县委组织部长白昌宪却以准备工作不充分为理由，把行动日期硬是推迟到阴历八月初，原来白昌宪已叛变投敌。他一面拖延行动日期，一面把区委和抗日游击队夺取武器的计划密告敌人。日寇接到密告后，紧急动员守备队和以汉奸走狗李振宇为首的自卫团 70 多人的“讨伐队”，于阴历八月七日凌晨，架上四五门迫击炮和重机枪，包围了只有 10 余户人家的柳亭村，发动了突然袭击。我游击队虽然奋力抵抗，但由于敌众我寡，日寇讨伐队还是闯进了柳亭村。日本鬼子挨家挨户放火搜杀，无论男女老少一个也不放过，顿时使柳亭村变成了废墟。在这次惨案中从火海里撤出的只有张时雨等 30 多游击队员和村里的几位老人。中共海兰区委的李相根、张相淳、金正奎、吴用默等 22 名游击队员和 30 多名群众惨遭杀害。这就是震惊全东满的“八·七惨案”。同年农历十二月十二日，延吉日本守备队和警察、自卫团组成混合讨伐队向花莲里发动进剿。敌人用最残忍的手段，杀戮了成百的革命同志和群众。残暴的敌人把受伤寒病躲在地洞里的 5 名革命同志逮捕，放在柴垛上活活烧死。日寇或把人劈死抛进火堆里，或把人剁成几块，扔进开水锅里，甚至把人绑在碾子杆上，用刺刀刺入喉部，或者抠出眼

睛，然后用棍子打死。敌人把游击队员俞一男用碾子活活轧死，接着砍死他的弟弟，杀死他4岁的儿子和妻子，活埋了几十名抗日同志。这群野兽抓住我一名朝鲜族女游击队员，对她调戏、侮辱。可是她坚贞不屈，毅然投井自尽，表现出她宁死不可侮的革命气节。

任何武力镇压也永远扑不灭革命的火种，不久，海兰区游击队转移到王隅沟游击根据地，编入到延吉县游击队。金顺德任中队长，南昌益任政治指导员，开始了新的战斗。

（摘自《吉林党史资料》1987年第四辑）

海兰江大血案

金仁哲

1931年10月至1933年12月，日本军警及自卫团对延吉县海兰区花莲里一带，进行大小94次“讨伐”，屠杀朝鲜族革命者和无辜群众1700余人的血腥惨案。花莲里距延吉市东35里，位于海兰江下游20余里狭谷，北端即为布尔哈通河合流处。这里曾有水砧洞、柳亭村、学校村、上仲介洞、下仲介洞、北花莲里、南花莲里、上村、中村、卢家屯、上獾勒村、下獾勒屯等12个自然村和200多户朝鲜族人家。1931年10月初成立的中共海兰区委，把区委机关设在花莲里柳亭村，并发动全区人民群众，进行减租减息、清除汉奸走狗和夺取枪支的斗争。同时，组建游击队，打击日本侵略者及其走狗，开辟了海兰抗日游击区。花莲里成了日本侵略者的“心腹之患”。敌人曾叫嚷：“翻花莲里的天，覆花莲里的地”，“杀死100个朝鲜人，就定有

一两个共产党”。龙井日本总领事馆头目纠集大批日本军警和自卫团，向以花莲里为中心的海兰游击区发动了疯狂“讨伐”。同年10月30日，河东、小营子、五岩洞的自卫团配合龙井日本总领事馆警察和保安队，突然袭击花莲里。残暴的敌人用刺刀刺死7岁的儿童金石松，用火烧死怀孕的金学善之妻和他的3个兄妹，杀害了金明浩、金学善、朴得男等共27名抗日干部和无辜群众。日本总领事馆为表彰自卫团的“功劳”，赏给10余支步枪。1932年5月3日（农历三月二十八日），日本守备队50多人，突袭南花莲里、中村、学校村和柳亭村，烧杀掠夺，无恶不作。南花莲里的金龙洙、中村的金道济、柳亭村的李东根、学校村的金某，以及通往石建坪的路上行人，共18人被残杀。1932年9月6日（农历八月六日），中共海兰区委负责人和抗日游击队干部多人在柳亭村李三达家开会，讨论夺取驻鸡林村铁路护路队枪支一事，会后，60余名干部和游击队员分住李三达等3户人家过夜。不料，敌人接到叛变投敌的原延吉县组织部长白昌宪告密，即派小盘岭日军守备队、河南站守备队和河东、小营子自卫团共70多人，7日凌晨3时团团围住了只有10户人家的柳亭村，用3挺机枪和1门迫击炮突然开火，发动了袭击。当人们被猛烈的枪炮声惊醒时，已有不少人中弹牺牲。区委干部和游击队员们虽奋力抵抗，因寡不敌众，不少人未能突围。敌人闯进村里，见房就烧，见人就杀。牺牲者有海兰区委书记李相根、组织委员张相淳、宣传委员金正奎、海兰区游击小队长金麻子、开发区游击队队长柳基龙，游击队员28名，村民20名，共53人，仅李三达一家就有11人遇难。这就是震惊东满地区的“八·七惨案”。11月16日，日军守备队和河东、小营子自卫团再次袭击花莲里。在山岗上放哨的金尚益，被敌人围住了。他掏出手榴弹，拉响导火索，冲进敌群，与敌同归于尽。正悲伤

寒病的金某等3位革命者，躲进地洞里也不幸被捕。残忍的敌人将他们3人放在柴禾堆上活活烧死。同年农历十二月十二日，延吉日军守备队、警察和自卫团组成混合“讨伐队”，又闯进花莲里。正在这里进行革命活动的金贵松、朴元石、俞一男、金雇农、金奎植等人，不幸被捕。敌人将金贵松用刺刀刺死后，扔进火堆里；将朴元石割下四肢扔进沸腾的开水锅里；将金奎植剜去眼睛后乱棒打死；将金雇农绑在磨盘上用刀刺脖子慢慢折磨死；将俞一男的脖子上捅一刀后，又将他搁在磨盘上碾死。他的弟弟被砍死，4岁的儿子被刺死，妻子被扒光衣服，受尽凌辱后，拖到山沟里弄死。接着，敌人活埋了几十名抗日干部和群众。穷凶极恶的日本侵略者就是这样制造了一起起血淋淋的惨案。海兰江水被烈士们的鲜血染红，花莲里的许多村庄化为灰烬，成了荒芜人烟的废墟。然而，敌人的野蛮暴行并没有吓倒这里的革命群众。后来，他们转移到依兰区王隅沟，以不屈不挠的革命精神，继续坚持了抗日斗争。

1946年10月，召开一万多群众参加的“海兰江大血案清算大会”，揪出18名主犯交付审判，崔南顺等7名首恶分子当即处决，其余罪犯分别判处有期徒刑，终于清算了十多年的血债。